

專案質詢

8-4-15-063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18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江委員惠貞，鑒於國道計程收費即將於 12 月 30 日正式上路，未來車輛行駛高速公路一律依行駛里程收費，並由電子收費系統（ETC）扣款。然目前 e-Tag 申裝車輛為 550 萬輛，申裝率僅 70%，ETC 車道使用率 84%，若駕駛人未於計程收費上路前完成 e-Tag 安裝並開上高速公路，將造成行政作業的困擾。依交通部規劃，未來用路人行駛高速公路，可採三種繳費方式，分別是「申裝 e-Tag」、「預付登記影像收費方式」及「未申裝且未預約服務採事後繳費」。針對第三類者，按規定逾自動補繳期後，將以「平信」歸戶寄出帳單，通知民眾繳納通行費，用路人無額外負擔。尚未申裝 e-Tag 之車輛高達 235 萬輛，若每行駛一次高速公路，政府便需寄一次平信通知車主繳費，不僅難以確保車主確實收到通知，也恐造成行政資源的浪費。建請交通部加強宣傳計程收費政策，並清查尚未安裝 e-Tag 之車輛並主動寄發通知提醒車主，唯有未雨綢繆，國道計程收費政策才能走得穩健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國道計程收費即將於 12 月 30 日正式上路，未來車輛行駛高速公路一律依行駛里程收費，並由電子收費系統（ETC）扣款。然目前 e-Tag 申裝車輛為 550 萬輛，申裝率僅 70%，ETC 車道使用率 84%，若駕駛人未於計程收費上路前完成 e-Tag 安裝並開上高速公路，將造成行政作業的困擾。
- 二、依交通部規劃，未來用路人行駛高速公路，可採三種繳費方式，分別是「申裝 e-Tag」、「預付登記影像收費方式」及「未申裝且未預約服務採事後繳費」。針對第三類者，按規定

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5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逾自動補繳期後，將以「平信」歸戶寄出帳單，通知民眾繳納通行費，用路人無額外負擔。尚未申裝 e-Tag 之車輛高達 235 萬輛，若每行駛一次高速公路，政府便需寄一次平信通知車主繳費，不僅難以確保車主確實收到通知，也恐造成行政資源的浪費。

三、建請交通部加強宣傳計程收費政策，並清查尚未安裝 e-Tag 之車輛並主動寄發通知提醒車主，唯有未雨綢繆，國道計程收費政策才能走得穩健。